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8日至2025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8326836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23日

商 标

潮潮乡

申 请 人 无锡荣哒食品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无锡市蠡湖大道2009号A8栋201-301

代理机构 江苏中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饭店；餐馆；外卖餐厅服务；流动饮食供应；咖啡馆；餐厅；饭店食宿服务